## 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3-MULT-48

修正案号: 39-7788

一. 标题: 检查救生船/机舱侧可抛投整流罩

##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序列号且在机舱侧安装了救生船的AS 332 L2和 EC 225 LP型直升机。

##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.EASA AD 2013-0211-E, 2013 年 9 月 12 日颁发;
- 2.欧直公司 AS332 紧急服务通告 No.25.02.75, 原版, 2013 年 9 月 10 日:
- 3.欧直公司 EC225 紧急服务通告 No.25A141, 原版, 2013 年 9 月 10 日:

及以后经批准的版次。

#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在一架EC 225直升机交付飞行时,发生丢失机舱侧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的报告。随后的调查显示,救生船释放系统操纵索和一个整流罩锁的锁定钩错误的定位(在整流罩安装过程中)之间的干扰,是故障的原因。

这种情况如不加以发现并纠正,将可能导致在飞行中丢失救生船

可抛投整流罩,从而导致救生船危险充气膨胀。

为了解决这潜在的不安全情况, 欧直公司颁发紧急服务通告(ASB) No. 25A141(EC 225直升机)和(ASB) No. 25. 02. 75(AS 332直升机),提供左右两侧机舱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的检查方法。

鉴于上述原因,本指令要求对左右两侧机舱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 关闭装置进行一次性检查,并根据检查结果,完成相应的纠正措施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,除非已事先完成。

- 1、自2013年9月14日起的下次飞行前,按照欧直公司EC225紧急服务通告No. 25A141或AS332紧急服务通告No. 25. 02. 75的要求(根据直升机型号适用性),检查左右两侧机舱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关闭装置。
- 2、如果在按本指令第四.1段要求检查时,发现欧直公司EC225紧急服务通告No.25A141或AS332紧急服务通告No.25.02.75(根据直升机型号适用性)中定义的任何缺陷,在下次飞行前,按照欧直公司EC225紧急服务通告No.25A141或AS332紧急服务通告No.25.02.75的要求(根据直升机型号适用性),完成所有纠正措施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3年9月17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3年9月17日

七. 联系人: 朱江
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0-86130011